

## 长安责任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第三届董事会补选董事等相关事项的公告

张子良同志、沈保启同志、王超平同志分别经我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现已获得中国银保监会安徽监管局核准。

我公司现聘任张子良同志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聘任沈保启同志、王超平同志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。

另外，2021 年 2 月 2 日，原独立董事潘强向我公司提交辞职报告。根据相关规定，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，潘强同志不再担任我公司独立董事职务。

特此公告

2021 年 5 月 27 日